

十四郎◎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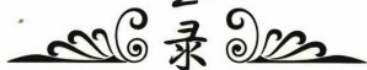
怜香惜玉录

春日游，杏花吹满头。
陌上谁家年少，足风流。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怜香惜玉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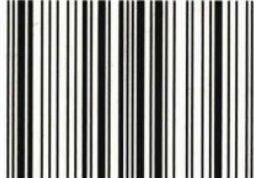


春日游，杏花吹满头。陌上谁家年少，足风流。

相府千金司马习玉为了与心爱的男人泉念香在一起，在某个雨夜带着他离家出走，从此二人落魄江湖。本想找个桃花源，携手到老，谁知江湖诡谲，他们无意被卷入江湖纠纷中。念香的身世秘密被揭开，一旦他恢复记忆，习玉便要面临被迫分开的命运。泰山的比武会，粉碎了她的爱情梦，甚至差点要了她的命。为了找回往日的甜蜜，她倾尽全力学会了江湖第一剑谱——碧空剑诀。

自古皆是英雄救美人，此次美人救英雄又有何妨？妾拟将身嫁与，一生休。纵被无情弃，不能羞。他二人能否冲破层层桎梏从此携手？一曲怜香惜玉，就此唱响江湖。

ISBN978-7-204-09374-8



9 787204 093748 >

ISBN 978-7-204-09374-8/1·1882

定价：460.00元(全20册)

青春酷语 165



9787204085309165

定价：22.00元

春日游，
杏花吹满头。
陌上谁家年少，
足风流。

怜香惜玉录

十四郎◎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春酷语. 7 / 邬锦雯主编. — 呼和浩特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2008. 5

ISBN 978 - 7 - 204 - 09374 - 8

I. 青... II. 邬... III. 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49565 号

青春酷语(第七辑)

主 编: 珠 雅

责任编辑: 马燕茹

装帧设计: 花 雨

出版发行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: 0471 - 4971950

印 刷: 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960 × 710 1/16

印 张: 360 字 数: 2700 千字

版 次: 2008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204 - 09374 - 8 / I · 1882

定 价: 460.00 元(全 20 册)

为维护合法权益、尊重作者版权, 未经协议授权,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互联网上转载、复制、重制、改动、变更、发行、播送、散布、表演、展示花雨图书版权资源。花雨已加入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开展维权 (<http://www.coapu.org/>)。凡侵害花雨版权的, 我们将授权法律顾问依法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责任。



怜香惜玉录

目錄
C
A
T
A
L
O
G
U
E

- 第一章 摇红坊 · 001
- 第二章 逃亡赋 · 013
- 第三章 疑云乱 · 026
- 第四章 秀公子 · 036
- 第五章 小宫主 · 051
- 第六章 喜欢他 · 062
- 第七章 千人斩 · 076
- 第八章 生生恨 · 088
- 第九章 生生泪 · 100
- 第十章 爱之蜜 · 111

怜香惜玉录

目录
Catalogue

- 第十一章 黎景惑 · 126
- 第十二章 当年情 · 137
- 第十三章 玉色峰 · 153
- 第十四章 往日恨 · 168
- 第十五章 初相见 · 176
- 第十六章 泉容香 · 189
- 第十七章 不能羞 · 203
- 第十八章 河水急 · 218
- 第十九章 喜乐吟 · 233
- 第二十章 从此笑 · 246





第一章 摇红坊

俗话说得好，“上有天堂，下有苏杭。”杭州江南风光，令无数才子佳人为之倾倒。而杭州城中，更是有一句俗语广为流传，“泛舟西湖，醉卧摇红坊，闲来听琵琶三两声，玉笛幽幽，不亦快哉！”

摇红坊是什么地方？在杭州城中问这样一个问题，十人里面有九个人会一脸艳羡地告诉你——那是杭州最大，最有名的烟花之地，只要是个男人，有点钱财，做梦都想在里面一度春宵。剩下的那一个人会告诉你——摇红坊里全部都是美人，只有你没见过的，没有你不喜欢的。

夜幕西沉，这昏黄时分，正是摇红坊大开正门招揽生意的好时光。进了朱红色大门，映入眼帘的是令人窒息的辉煌奢华景象。摇红坊共有三层楼，最绝之处在于从三楼一直到一楼正厅垂了无数雪色纱帐，映着碧色栏杆，墨色地板，分外清雅。更令人心摇神驰的，是时不时在纱帐里走动的女子们，娇黄软红，长长的袖子与裙摆有意无意撩动一下帐子，勾得人心痒痒。

然而，此刻一楼正厅里的人都顾不上偷望楼上的美娇娘，他们的心神早被台子上翩翩起舞的红衣女郎勾引了去，流云袖一收一送之间，明眸善睐，那一身的妩媚，怎一个美字了得！她便是摇红坊目前最当红的花魁居生生，因喜穿一身嫣红衣裙而得另一个称号——绛红花仙。

居生生年方十七，正值妙龄，十五岁之前还只是摇红坊一个服侍姑娘们的小丫头，每日蓬头垢面，又瘦又干，被当时的花魁取笑为野猴子。十五岁及笄，初潮葵水之后眼见的就脱胎换骨，肌肤日见丰泽，原本无神的眼睛也变得风情万种，因不被花魁待见，于是总罚她去后厨做洗碗之类的重活。一日在晾衣服的时候因玩心甚重，学着当家花魁的模样挥袖唱了一首小曲，却被无意经过的老鸨看见了，认定是一块好料，于是立即好衣好食供着，请了许多舞伎伶教她歌舞，发誓一定要培养出一代艳妓。



居生生没有让老鸨失望，十六岁生辰那日初次亮相，令当时在场的无数才子贵人目瞪口呆。她的美丽是绝对鲜艳的，令人无法忽视，你可以不喜欢她，甚至看不起她，但不能不承认她绝对是个大美人。

显然居生生也知道自己的优势，随着柔靡的乐声缓缓压下纤细的腰肢，仿佛一枝柔弱杨柳不堪重压。嫣红的袖子忽然一甩，直抛上天，她发上的珍珠坠子相互碰撞发出轻微声响，映着她乌黑的眉眼，更显妖娆。

台子后面有一排乐伶，吹拉弹奏，琵琶铮铮，短笛疏疏，然而最令人听了心痒痒的调子，却是坐在靠左软凳上的一个白衣女子所吹奏的。她手里拿着一个古怪的乐器，初一看像葫芦，然而下面却伸出一截笛子般的物事，上面有按孔。

她垂着头，幽幽地吹着它，那乐器发出呜呜的声音，居然无比缠绵婉转，令人心也要醉了。调子是柔媚的，缓慢的，好像被无数柔丝缠绕住，无法自拔。那乐器每发一个音，便有意无意地转上三四转，便似有一只手在勾人，舒服得从脚底去头顶都起了一身疙瘩。有时，竟会因为这缠绵的调子而暂时忽略了台上舞蹈的尤物，不能不说动人之极。

幽幽一曲终了，居生生半倾在台上，一双妩媚的眼欲迎还拒地望着端坐西厢的贵客——一个锦服青年公子。她何等眼力，自那人进来之后便立即看出他是今日来客之中身份最尊贵之人。在这烟花场所，各色各样的人都有，而有眼力的人都知道，真正的贵人是绝对不会大张旗鼓地过来点名要谁谁，也绝不会随意泄露身份。他们通常会选择包厢，静静地将这里所有的女子都看一遍，待看透之后，再命人悄悄告诉老鸨。

今日的贵人便是他了，进来不到一会，周围的客人似乎都感觉出他的不一般，早早避让了开。他身后站着两个面容普通的男子，目光阴冷防备，一看即知是练家子。居生生对那人嫣然一笑，有绝对的自信他一定会选中自己。

台下的人哄然叫好，居生生看也不看，站起来退去后面一些，眼睛还是幽幽地看着那人，非要他动心不可。却见那人呵呵一笑，手里的扇子猛然收起，转头对身后的侍从低声说了一句什么，那人立即召唤早等在一旁的老鸨。

那人但笑不语，将扇子放去手上把玩。他面容倒是很清俊，修眉挺鼻，颇有一股贵气，但面上一双桃花眼却过于妩媚，以至于破坏了他与生俱来的威严。他见居生生盯着自己看，不由笑得更深，露出些许的邪气来。



“妈妈，我家公子问，台上的白衣女子是谁？芳龄几何？开苞了没？”

那人问话的声音不大，却足以让厅内所有人都听得清楚，众人皆哗然，这个贵公子居然看不上妩媚动人的居生生，却巴巴地去问一个乐伶的名字！居生生脸色陡变，下意识地 toward 方才吹古怪乐器的白衣女子身旁走了去，保护性地挡在她面前。

老鸨只是笑，笑到满脸是汗，“公子啊，莫非您不喜欢生生跳舞？您看，后面坐的只是小人请来的乐伶，不是我们坊里的姑娘……这个……不太方便呐……”

那公子挑起眉头，手指动了动，身后的侍从立即从袖子里取出一叠厚厚的银票，“妈妈，风月场何必计较那么多？您也不过是赚些钱吃口好饭而已。我家公子一眼就看中了那乐伶，这些是包她一晚的费用。倘若服侍得好了，日后您也不会吃亏。”

老鸨实在无法，只好轻声道：“她叫司马习玉，年方十六，三个月前刚来坊里做乐伶，因为她有一件古怪乐器，吹出的曲子十分缠绵别致，别家都没有这个风韵，所以小人便将她留了下来。私底下我们都叫她习玉姑娘，她……脾气比较古怪，只怕服侍不好公子。”

那公子又是一笑，终于开口说话：“没关系，本公子最喜欢烈性子的姑娘。若松，去请习玉姑娘过来一聚。”他的声音听起来不够沉，却极有威严。侍从之一立即往台子那里走去，人们纷纷让开一条道，抱着看好戏的心情看如何收场。

居生生见那人走了过来，赶紧娇笑道：“这位爷，习玉姑娘不是坊里的人，也不懂服侍人，小心她惹恼了那位爷。不如让生生替她去向那位爷赔罪吧。”她那般娇声软语，令人骨头也要酥了。

侍从若松却摇头，“公子爷要的是司马习玉姑娘。请姑娘随小人去见我家公子。”

居生生无法，只好让开，转身低头对那白衣女子低声道：“怎么办？习玉？人家来硬的了！”

习玉始终垂着头，默默地擦着那件古怪的乐器，一个字也不说。

若松又上前一步，沉声道：“我家公子爷说了，绝对不会亏待姑娘！还请姑娘一聚！”



司马习玉慢慢抬头，眸光淡淡扫过那人，她有着秀若芝兰的容颜，肤色如雪，樱唇娇艳欲滴，看上去实是一个秀雅文弱的闺阁千金，想必是连一句重话都不会说的文雅人。

“我只是乐伶，不卖身。谢谢你家公子的好意，习玉心领了。”她淡淡说着，声音居然娇滴滴的，听起来好像在撒娇一样，也不知是有意的还是天生的。

若松见她拒绝，不由有些着恼，冷道：“无论你是乐伶还是坊里的姑娘，公子爷说了要你，就是你的福气！风月场里打混的女子，何必还要故作清高？”

这话一出，下面的人都噤若寒蝉，居生生担忧地看着她，想帮她，却不知怎么办。谁知习玉一点都不恼，提了乐器站起来，微微一揖，“不是习玉故作清高，而是早已许配了人家。已婚人妇，不能作陪，还请转告公子，谢谢厚爱。”

若松愣了一下，已经为人妇了？那怎么还能出来卖艺？夫家难道不管着吗？看这女子娇怯怯的，只怕也不敢说谎，但她分明不是妇人装，头发也如少女一般垂下来。如何是好？大宋法规，勾引他人的妻室是重罪，只怕以公子的身份，传出去也不好听……

正在犹豫，大门处忽然传来一阵喧嚣，不一会，一个人飞快地奔了进来，后面还追着两三个高大龟奴。前面逃跑的那人穿着普通的布衣，上面满是污渍汗迹，头发也披散着，看上去脏兮兮的。那几个龟奴是新来的，不太懂规矩，一个人快步走上一把抓住他的后背，厉声道：“摇红坊是什么地方？！能让你这没钱的穷鬼乱闯？！还跑？老子揍死你个兔崽子！”说着举起了醋钵似的拳头。

那人先是抱着脑袋，没命地躲，也不出声，在一片锦衣绮罗中看上去像一只灰溜溜的小老鼠。这会被龟奴抓住，实在逃不掉，只好闭着眼睛等他揍下来。

老鸨一见要闹事，赶紧叫了起来：“住手！这里是什么地方？怎么能惊扰了各位贵客？！”

她喊迟了，龟奴的拳头早就揍了下去，众人都等着看那人被揍成一团丢出去，谁知眼前忽然白光一闪，一道人影不知怎的倏地一下窜去那人身旁，抬手



一格，轻松地架住了龟奴的大拳头。龟奴一惊，定睛一看，却见先前还在台上的司马习玉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自己面前，阴森森地看着他。

“好贼子，居然敢欺负我家相公！”她冷冷说着，方才的秀雅文弱气质一扫而空，面上露出阴狠凶悍的神色。

“啪啪”几声，龟奴只觉两边脸上火辣辣的一阵剧痛，居然被她一瞬间扇了好几个耳光。他几乎站不住，倒退几步狠狠摔在地上。众人皆哗然，不可思议地看着她，她还是那么娇怯怯的身段好模样，但不知怎的看上去让人觉得很恐怖。

习玉理也不理周围惊愕的众人，温柔地扶住那灰衣男子，用袖子小心擦去他脸上的污渍，轻声道：“不是一直告诉你不要来这里接我吗？那些奴才都没有眼色，万一伤了你，可怎么办？”

那男子抬头，露出一张笑嘻嘻的傻脸，如果不是目光呆滞天真，他实是一个很俊秀的男子，鼻梁挺直，长眉如鬓，双眼狭长漆黑，笑起来嘴角有两个很小却很深的酒窝。他这种样子，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个傻子，虽然外表如同须眉男子，实际上心性却与三岁娃娃没什么区别。

早已有人暗暗摇头叹息，可惜了一个如花似玉的美貌女子，居然嫁了一个傻子！老天不公。

老鸨早就奔了过去，指着那些龟奴厉声骂道：“你们这些不长眼睛的！不是早告诉过你们习玉姑娘的相公每天这个时候会过来接她吗？”

被打的龟奴喃喃说道：“可是……他那个样子……分明是个……”后面的话他没敢说，怕再被打。这个女人有点邪门，还是不要招惹比较好。

老鸨又骂了几句，赶紧上去赔笑，“习玉姑娘，你别和他们一般计较！这些奴才是刚来的，没见过你相公。你大人大量，别怪他们了！”

习玉扶着那男子，回头嫣然一笑，“妈妈这样说了，我怎会再计较？只是以后别再认错就好。今天的曲子量我完成了，先走一步，告辞。”她的声音还是娇滴滴的，估计是天生的。

老鸨见她往外走，忍不住想拦，想告诉她那个公子爷还没解决，但又不敢。司马习玉脾气古怪，而且不知在什么地方学了些本事，出手快若闪电，寻常人根本不是她的对手。当时她刚来摇红坊做乐伶的时候，自己也动过她的主意，三四个龟奴一起上，试图将她强行囚禁起来，谁知一眨眼的工夫，那几个

龟奴断手的断手，断腿的断腿，全部趴在地上不能动弹了，自己也吓傻了。司马习玉也没继续，只擦着袖子慢悠悠地说道：“妈妈，这种事情以后要是再发生，我可不干了。这次就算了，我不计较。”她赶紧点头如捣蒜，方明白她不是自己能对付的角色。

习玉扶着自己的相公，刚走去门边，忽听后面若松高声说道：“习玉姑娘！你就打算这样离开？未免太不给我家公子爷面子！”

习玉回头，露出一个微笑，当真如兰似玉，秀雅之极，“谢谢公子的好意，但公子也看到了，习玉是有相公的女子，不能作陪。告辞。”

她扶着相公快步走出去，那位公子脸色微微一变，用眼神示意手下赶紧去追，若松他们飞快追去，却见一轮明月当空，街道上空荡荡的，夜风阵阵，哪里还有她二人的踪影？



“一直都和你说，不要去接我。那里的人势利得很，你被欺负了我会难过的。”习玉蹲在相公身前，脚下放了一个瓷土随意捏的简陋脸盆，里面有水，她正用手绢蘸了水去擦他脸上的几个伤口。

这是一个偏僻小巷子里的一栋有些破旧的瓦屋，屋子里空空的，除了一张床，一副桌椅加一个柜子便再无他物。她的相公正坐在床上，呆呆地低头看着她笑。

习玉见他笑得开心，不由也跟着笑了起来，柔声道：“怎么？今天这么开心？帮工的赖大娘一定又打你了，怎么还能这么笑呢？”她心疼地用手绢去擦他额头上的伤口，他痛得“嘶”的一声，忽然紧紧握住她的手。

“赖大娘下手真狠。明儿我和她说去。”习玉轻轻挣了一下，却挣不开他的手，她有些奇怪地看着他，“念香，怎么了？不让我去找赖大娘？”

念香连连点头，指手划脚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，只能从嘴里发出呜呜呀呀的声音。习玉笑了起来，爱怜地摸着 he 伤痕累累的脸庞，“好吧，我不找她麻烦，但你也不能老让她欺负啊。总捡些重活让你做，手都磨出血泡了呢！还有，专往你脸上打，根本是故意的。”

念香只是抓着她的手，一个劲摇头，满脸的急切之色，呜呜地说着什么，





似乎在做保证。

习玉勾起嘴角，眼神渐渐温柔，“你是保证一定会让我过好日子？”她柔声问着。

念香点头，美丽的眼睛里满是稚气可爱的坚定。

习玉张开双手将他紧紧搂住，“念香……我好喜欢你……”她喃喃说着。他有一双美丽善良的眼睛，所有人都看不见，她却看到了，从第一眼开始，为了他眼睛里神奇的快乐光芒。他只要一笑，周围的一切都跟着发光，感染了他的天真纯善。她真的想知道，这个荒诞阴暗的世界，在他眼里究竟是什么样的呢？而为了爱情这样不顾一切的自己，在他眼里又是什么样子的？

他忽然伸手，将她的脑袋按去自己胸口，轻轻地笨拙地拍着她的背，好像在爱抚一个小孩子。

习玉闭上眼睛，埋在他胸口，完全不在意他身上的污渍。这样的幸福，与他在一起，为什么别人都不觉得呢？她想起父亲盛怒的模样，母亲如同天塌下来一般痛哭的模样。为什么，他们不知道，与他在一起，她是如此幸福？

她叹了一口气，站起来又端了一盆水，把他的手脚洗干净，扶着他躺去床上，替他盖好被子，然后自己躺去一旁，抱住他的腰，贴上他的后背。她喜欢抱着念香睡觉，这样会觉得很踏实，睡得格外香甜。

没过一会，他就发出了轻微的鼾声，孩子气地抓着她的手，怎么也不放。习玉轻轻在他头发上印下一吻。他对她的依赖，就好像她对他的一样，没有办法割舍，也完全不想割舍。她宁愿这样的幸福持续一辈子，没有锦衣玉食，没有丫鬟奴仆，都不要紧。全天下，她只要她的念香。



隔天再去摇红坊，一如她所料，居生生缠住她不放。

“习玉，你们回去之后没怎么样吧？那个公子让手下找了好几次，我都担心死了！”她巴在习玉身上不肯走，哪里还有一点当家花魁的风姿，完全是个讨好委屈的小狗。

相处了三个月，习玉完全了解居生生就是这个脾气，说她天真，她却在男人身上手段不绝；说她世故，却又是一派天真，对什么都热心，喜欢上一个人



就恨不得天天巴人家身上。当初她对自己一见惊艳，誓死要和她结成姐妹，遭到拒绝之后越挫越勇，整天缠住不放，最后她都无奈了只好答应和她结拜姐妹。

习玉一边擦着自己的乐器一边说道：“他找不到的，找到了我也不怕。强抢平民的妻子，就算是当今圣上只怕也做不出来。”

居生生撅起嘴，这个动作令她看起来格外可爱，她小声道：“你昨天早早回去了所以不知道，我听妈妈说，那个公子十有八九是皇宫里的人，说不定还是个小王爷什么的呢！因为妈妈送客的时候听到他手下叫他王爷。”

“哦，区区一个王爷就这么嚣张，大宋还真没戒律了。”习玉擦完了乐器，放去嘴边呜呜吹了几下，对音色比较满意了才放开。

居生生趴在她背上，两个人看上去好像连体人一样怪异，显然居大小姐不这么觉得。她笑吟吟地说道：“你的这件乐器啊，我知道叫什么了。昨天接了个客人，喝茶聊天的时候他说以前去过南蛮之地，那里的蛮子都喜欢穿花花绿绿的衣服，你的这件乐器就是他们那里的特产，叫做葫芦丝。”

“猜对了，聪明。”习玉捏了捏她的鼻子。

居生生又笑道：“我可真没想到啊，蛮荒之地居然也有如此美丽的音色。习玉你是从什么地方弄到的？”

“小时候人家送的，是谁我也忘了。反正没事的时候吹吹，自然就会了。”

居生生忽然顿了一下，过了一会才小声问道：“习玉，我看你的样子，以前一定是千金小姐。不过呢，我对你的遭遇也不感兴趣，但对你的相公却很好奇。给我说说他吧！”

习玉笑了起来，“我就一直在想这个问题你什么时候会问，今天可终于问了。”

居生生的下巴在她肩膀上蹭来蹭去，腻声道：“我这不是怕问了你不开心吗？你这个脾气古怪的女人，我可不敢招惹！”刚开始一直缠着她不放，差点被她教训了呢！她这个人看上去那么柔弱娇怯，谁想脾气又坏，手劲又大，那次差点把她的胳膊拧断。

习玉想了一会，才说道：“其实很简单，我对他一见倾心，然后就对天发誓今生非此人不嫁。后来我就嫁给他了，就这么简单。”



居生生又撅起嘴，“什么嘛，一点都不具体！就知道你不肯说，算了！”她从习玉背上爬起来，理了理头发袖子，很快就恢复成平时妩媚妖娆的模样。

“快开门接客了，今天还有几个舞要跳呢，刚学了几个新舞法，正好试试。”她笑吟吟地说着。

习玉将葫芦丝放去唇边，说道：“那你跳新舞，我试新曲子。”然后呜呜吹了起来，却是一首极欢快的曲子，仿佛月光在水面轻轻跳跃那般。

居生生说了个好字，在房里就挥着袖子跳了起来，嫣红的裙袂飞快摇摆，仿佛一只大蝴蝶。

正跳得开心，“咣”的一声，门突然被人用力推开，刷刷进来五六个青衣男子，神色严肃。

居生生吓了一跳，定在当场。

突然听老鸨惊慌的声音从门口传来：“公子爷！公子爷！生生还在休息，蓬头垢面的，您何不等晚上再见呢？摇红坊马上就要开门了！”

没人理她，老鸨好像被谁推了一把，踉跄地跌了进来，好容易狼狈地扶住门站稳，回头对居生生苦笑，“生生啊！昨夜的公子爷来了，快换件衣服出来迎接！”

“不用了，方才听见屋内有缠绵音色，想必习玉姑娘一定也在。本公子今天就是来接习玉姑娘回府的。”

那人说着，一步跨了进来，面容正是昨天晚上的那个俊秀公子爷。他看也不看居生生一眼，径自向习玉走去。

“习玉姑娘，我已经第二次来邀你了。这个面子，你莫非始终不肯给？”他低声问着，定定望着她秀雅的容颜，真恨不得将这个娇怯怯的身体立即搂进怀里。

习玉收起葫芦丝，淡然道：“公子此言差矣，昨晚早已说明，习玉已为人妇，断不能做下有辱夫君的事情。公子请回吧，摇红坊里有无数美貌女子，个个都比习玉会服侍人。您何必为难我？”

那公子哈哈大笑起来，扇子“啪”的一声张开，他朗声道：“没错，我就喜欢为难你！实话说了吧，本王是当今天子的第三子，贵为王爷的人对你一见倾心，还需要犹豫吗？你一身少女装扮，让我如何相信你已经嫁人？”

他的话一出口，老鸨和居生生脸色大变，赶紧跪了下来，口里连声说着参

见王爷。老鸨一个劲给习玉使眼色，让她暂时屈服，不要得罪这个大人物。

习玉吸了一口气，眼里已有不耐烦的怒色，居生生暗叫不好，习玉这个坏脾气要是发作起来，估计面前站的就是皇帝她也不管了！

“王爷，您还需要我再说多少遍？习玉已经嫁人！夫婿健在！大宋的戒律就是不允許私通，不允許搶占他人妻室，您貴為王爷，難道這點道理也不明白？”

她剛說完，前面的幾個青衣男子就怒吼了起來：“放肆！大胆刁民！居然敢對王爷出言不遜！”

小王爷笑吟吟地摆了摆手，那几个人立即噤声，他柔声道：“好，我就喜欢你这个性子！你跟我回去，我让你享受天下荣华富贵！本王人中龙凤，难道还比不过你那痴傻的呆子夫君？”

居生生脸都吓白了。完了完了！她想，这个王爷要倒霉了！居然犯了习玉最严重的禁忌！以前有姑娘嘲笑她夫君是呆子，被她倒吊去三楼挂了整整一夜。从那之后，再没有一个人敢提她夫君一个字！

习玉面色未变，眼里却早已布满冰雪，“王爷请自重！我不喜欢别人辱骂夫君！”

小王爷毫不在意，居然伸手去拉她的袖子，嘴里说道：“你要我怎么自重？我不明白，让我摸摸你的小手，大概就明白了……”

话没说完，整个人忽然一阵头昏眼花，在众人的惊呼声中，他重重摔倒在地，半天爬不起来。

前面的青衣男子急忙冲上来，“大胆刁妇！”他们吼着，拳脚生风，眼看就要将这个娇怯怯的习玉打翻在地。

习玉冷笑一声，厉声道：“妈妈，抱歉，摇红坊看样子我是待不下去了！得罪！今日不一泄怨气，实在难平我心头之怒！”

她并起纤纤五指，出手如电，居生生只来得及看到她白色的袖子一卷一送，然后就是一声痛呼，青衣男子当中最高大的那个人一下子被撂倒，鼻子里流出血来，不省人事。众人见她有如此好身手，不由都怯了。

习玉冷道：“你们不上，我就要上了！今日我要替那些受你们蹂躏的女子讨一个公道！”话音一落，她整个人如同一只白蝴蝶——哦，那当然是美化过的形象，其实在居生生看来，她的动作不但不优美，反倒粗鲁之极，颇有江湖



鲁莽汉子干架的劲头。挥起拳头就硬上，动作如同……泼妇。

就见她几拳几脚上去，硬生生地把这些汉子打倒在地，还不够，上去又狠狠踹了几脚，一直到回过神的居生生去拉，好不容易才拉开。她还不解气，过去又踹了几脚好容易爬起来的小王爷，令他再次昏了过去。

“习玉……习玉！”居生生在她耳边大叫，“你……”她简直说不出话来。弥天大祸！动手去揍王爷是什么行为？！估计诛灭九族是一定的！

习玉拨了拨头发，笑了起来，居然还笑得很秀气柔美，“真解气！哼，一帮狗仗人势的东西！不吃点苦头就不知道退让！”

老鸨早就吓昏过去了，也好，省得她来哭叫。

习玉回头拍了拍居生生，“我走了，这些人我会丢去外面，不用担心。你好好保重，估计以后也没有再见的机会了。”她擦了擦袖子，动作粗鲁地将那些人外衣剥下来捆住他们的手脚，然后一手提一个，转身就要出门。

“习玉！”居生生突然大叫一声，扑向她背上，差点将她压倒在地。

“生生，我的腰！”习玉无奈地叫了起来，这个小蹄子又要干什么？

“我跟你一起走！我们结拜的时候就说了，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！你得罪了小王爷，是诛九族的罪！那个……我也算你的九族吧？你难道不带我一起？”居生生强词夺理，说得可认真了。

“你算什么九族啊？”习玉瞪着她，“你不是一直很喜欢做花魁吗？留这里吃香的喝辣的，日子一定比到处颠簸来得好！你又不是能吃苦的人！”

“我不管！总之我一定要跟着你！这里多没意思啊，天天对着那些色迷迷的男人脸，吃饭也不香！再说，你在摇红坊打人，我们都在场，谁说没有连带罪？不管！你一定要带着我走！”居生生使出浑身解数拉住她一顿蹭，死皮赖脸的功夫全用上了。

习玉被她缠到无法，只好点头，“好好！我带你走，行了吧？快去收拾东西！以后行走江湖，可不能穿着这些累赘的衣服，妆也不许化！头发也不许梳那么漂亮！你太会惹事，我才不要给你收拾麻烦！”

居生生笑成一朵花，“这才是好话。我办事，你放心！”她奔去床边，取了一个灰色包袱皮，飞快塞了几件素色的衣服，然后去梳妆台那里把满头的步摇簪子卸下来，胡乱把了个发髻，又用湿毛巾把脸上妖娆的妆全擦干净。这个时候，习玉已经把人丢去了后门外面。